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個人資料管理政策聲明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秉持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措施，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所述之相關要求及保障個人資料當事人之權利，降低任何個人資料檔案受侵害之事件所可能帶來的衝擊，並持續運作及改善個人資料管理體系，特發布本聲明。

本公司個人資料管理政策聲明如下：

- (一) 本公司於合法的特定目的，在確實必要的範圍內蒐集個人資料；
- (二) 基於合法的特定目的蒐集最少的必要個人資料，且不會處理多餘的個人資料；
- (三) 本公司會告知當事人，其個人資料將如何被使用及被誰使用；
- (四) 已蒐集的客戶資料只會作適當且相關的處理；
- (五) 公平合法地處理個人資料；
- (六) 維持一份本公司處理的個人資料類別清單；
- (七) 確保個人資料的正確性，並於必要時進行更新；
- (八) 已蒐集的個人資料將會依法或在合法的特定目的下保存；
- (九) 尊重當事人對其個人資料所能行使之權利，包含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等；
- (十) 確保所有個人資料的安全；
- (十一) 只有在確實已有適當充分保護的狀況下，本公司才會將個人資料進行國際傳輸；
- (十二) 當個人資料應用於《個人資料保護法》所允許之例外情形時，應確保其適當性與合法性
- (十三) 建立與實施個人資料管理制度，讓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落實；
- (十四) 鑑別內外部利害關係者及其參與個人資料管理制度治理與運作的程度；
- (十五) 於個人資料管理制度運行中，明確界定員工之責任與義務。

本聲明之頒布，明確宣示維護個人資料管理的重要性，全體員工應確實瞭解此聲明內容，以維護本公司所有個人資料檔案之安全與永續經營。

最後修訂日期 2012年11月8日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人資料保護召集人暨總經理



敬上

本聲明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您可於網頁上 <http://www.tssco.com.tw/> 查閱。您亦可以下列管道與我們聯繫：24小時客戶服務專線：4050-9799。